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承辦人：陳昱翰

電話：02-7736-6236

電子信箱：allister2014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4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師(一)字第111010863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文化部函、發布令、部分規定修正規定、部分規定修正規定對照表 (60479\_A09000000E\_1110108631\_senddoc1\_Attach1.PDF、60479\_A09000000E\_1110108631\_senddoc1\_Attach2.pdf、60479\_A09000000E\_1110108631\_senddoc1\_Attach3.odt、60479\_A09000000E\_1110108631\_senddoc1\_Attach4.odt)

主旨：轉知文化部於111年11月2日以文源字第11130287292號令修正發布「文化部推動博物館及藝術5G科技跨域應用計畫補助要點」部分規定，檢送發布令、部分規定修正規定及部分規定修正規定對照表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文化部111年11月2日文源字第1113029320號辦理。

正本：本部各單位及所屬機關、部屬各社教機構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

電 2022/11/04 文  
交 14:50:07 章

文化藝術館 111/11/04



1110013216